

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